

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金公司”）为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项目”）的保荐机构。中金公司原委派米凯先生、刘丽平女士担任本次项目的保荐代表人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中金公司通知，刘丽平女士因工作变动，不再担任本次项目的保荐代表人。为保证本次项目保荐工作的有序进行，中金公司现委派王珏先生（简历附后）接替刘丽平女士担任本次项目的保荐代表人。

变更后，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保荐代表人为米凯先生、王珏先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局

2018年9月6日

附件：保荐代表人王珏先生简历

附：王珏先生简历

王珏先生，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，获得会计学本科和硕士学位，拥有中国证券业保荐代表人资格，现为中金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。王珏先生拥有超过 10 年的投资银行从业经验，曾作为项目组核心成员参与大唐发电 A 股 IPO 项目、中海油服 A 股 IPO 项目、金钼股份 A 股 IPO 项目；作为项目现场负责人执行陕西煤业整体改制上市项目、深圳欧菲光 A 股 IPO 项目；担任鼎信通讯可转债项目、洲明科技 A 股 IPO 项目、恒华科技 A 股 IPO 项目签字保荐代表人。